

# 群書考索卷之一

重刊

南堂

後集

山 堂 先 生 章 俊娘 編輯

建 陽 知 縣 區 玉 刊行

# 卷十七

官制門

官數類

唐官三十通典云唐官數闕尚書云建官准百鄭玄云虞官六十唐官未聞其數同道或皆六十并屬官而言則皆有百明堂位曰有虞氏官五十鄭云六十

夏官五十三十明堂位曰夏官尚書云夏商官十倍則當二百余而鄭云百二十

商官一百四十明堂位曰商官二百而鄭云二百四十合依鄭說

周官一百一十五人內二千六百四十三人外諸侯萬三千六百七十五人國官六萬一千三百十二人

等以賞功勞

書名 群書考索後集殘二十一卷  
撰者 宋 章如愚 撰  
卷 卷十七  
內容分類 子類書 彙考 宋  
索書號 大木-總類-志書 通代-33  
編號 C59306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59306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總類-志書 通代

33

漢籍善本文影資料庫以本群書考索後集殘二十一卷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的注意事項

拜書考索卷十七

山堂先生章俊卿編輯

木石山人劉弘毅校正

○官制門

職田類

古者自卿以下必有圭田五十畝故王制曰公田籍而不稅夫圭田無征是也

破異按周制三等采地既以為公大夫之祿孟子所謂下士以上皆有祿以代耕今之卿已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然則分田亦得古法矣抑周制采地之民一以井田之法授田於公而公卿大夫食其賦以為祿初不以為私屬也

通典曰秦漢之間其制不詳至

晉公卿各有菜田

後魏孝文太和五年州刺史郡太守并官節級給公田

隋文帝開皇中解公廨錢收息公卿以下內外官給職分田一品五頃至五品則為三頃其下每以五十畝為差又給公廨田以供用

唐凡京諸司各有公廨田自司農寺而下其給頃畝有差諸州及都護府職分之田亦有等級其載於通典者尚載然而可考也

武德元年自王公以下皆有永業田親王一品六十頃至從五品五十頃其數有差自上柱國三十頃至文武騎尉六十畝其數又有差此傳子孫不在收授之限也凡京諸司各有公廨田內而自司農寺二十六頃至率吏府各二頃所給有差外而自大都督府四十頃至中戊下戍各一頃亦各有差諸京官文武職事各有職分田一品十二頃二品十頃三品九頃四品七頃五品六頃六品四頃七品三頃五十畝八品二頃五十畝九品二頃並在京城百里內給百里內地少欲外給者亦聽之諸州及都督府親王府官人職分之田亦各有差二品十二頃三品十頃四品八頃五品七頃六品五頃七品四頃八十畝九品二頃五十畝諸職分陸田限三月三十日稻田限四月三十日以前上者並入後人以後上者入前人其麥用田以九月三十日為限各前人自耕不種後人酬其功直已自種者准租分法凡給田而無地者畝給粟二斗

太宗正觀十二年以職田侵漁百姓詔給逃還資戶視職田多少每畝給粟二升謂之地子是歲以水旱復罷之唐志

正觀十八年以京兆府陝岐同華邠坊等州隙地被澤甚可墾者復令官職田據

元宗開元十年正月內外官職田除公廨田園外並官收先給逃還戶及貧下戶其次丁田中書舍人張嘉正奏至六月二十六日勅所置職田本非古法度自近制是以因循事有變通應湏刪改其內外官所給職田子從今年九月以後並宜停給會要

開元十三年內京官職田

會

開元十八年三月內京官職田特令準令給受要會

開元十九年四月勅天下諸州縣并府鎮戍官等職田四至頃畝造帳申省仍依元租價對定六斗已下者依舊定已上者不得六斗會。地不毛者畝給二斗唐志

開元二十九年二月七日勅外官職田委所司準列倉中受納畢一時分付縣官亦準此要。會其年以京畿地峽計丁給田猶不足於是分諸司官在都者給職田於都畿以京師地給貧民是時河南北職田兼稅桑有詔公廨職田有桑者母督絲課

天寶十二歲國忘以兩京文武職田送租勞民請五十里外輸于縣倉斗納直二錢百里外納直三錢使百官就請于縣然縣吏欺盜蓋多而閑司有不能自直者唐志

肅宗乾元元年亦給外官半料及職田京官給手力課而已唐志。上元元年復令京官職田以時輸送受加耗者以枉法贓論其後籍以爲軍糧矣唐志

代宗大曆二年復給京兆府及畿縣官職田以三之一供軍餉唐志

大曆三年九月十七日京官職田三分給二餘一分充軍料唐志

大曆十二年十二月勅京諸司缺官職田苗子自今以後宜並充廩當司解字雜用其草準處分仍令分司監察御史勾當會

大曆十四年八月勅內外文武官職田及公廨職田準式州縣每年六月三十日勘造白簿申省以諸司文解勘會至十月三十日收徵給付本官近來不守常規多不申報給付之際先付清望要官其閑慢卑官即被延引不付自今以後準式冬令送付本官又準式職田黃籍每三年一造自天寶九載以後更不造籍宜各委州縣每年差專知官巡覆仍造簿依限申送所司不得隱漏及妄破蒿荒如有違犯專知官先用闕本典准法科罪會

德宗正元元年十一月詔文武常參官宜共賜錢七萬貫文委度支援班秩所損職田多少量等給從今至明年四月以來隨月支給會

正元四年八月勅準田令永業田職事官從一品郡王各五十頃國公若職官正二品各四十頃郡公若職事官從二品各三十頃縣公若職

事官從三品各二十頃候若職事官正四品各十四頃若職事官從四品各十一頃

會要

正元十一年八月屯田奏諸州府送納內外文武官職田及公廨田四至白簿等前件簿書準天寶十四載八月十三日敕每年六月十三日勘造申省如違本判官牒吏部先用闕本典准法科慶者伏以地段佃戶並無改移隨年造簿實有勞費今請令諸州府及畿內縣三年一送達限者準敕科慶敕旨每年造簿事乃近煩三年一申又為太簡如外官並湏勘造切慮因此擾人宜令應管京官職田等州府所造文簿二年一送其餘依舊

會要

憲宗元和六年八月戶部侍郎李絳奏諸州缺官職田祿米及見任官抽一分職田請所在收貯以備水旱賑貸從之會要。其年數百官職田其數甚廣今源潦水諸處道路不通宜令所在貯納充度支支用百官却令據數於太蒼請

會要

元和十二年八月京兆尹竇易直請改職田並入兩稅地事竟不行會要。十三年二月詔百司職田多少不均為弊日久宜令每司各收職田草粟等數自長官已下據多少作等差除留關官物外分給會要。十四年三月尚田奏左右神策中尉準令式二品官合受田一十頃請取京兆府折衝府院戎場梁坊公廨等地七十七頃二十六畝八分數內取二十頃充前件官職田會要。其年四月勅京畿二十二縣欠元和十四年京百司職田二十二萬九十二石東貢等京畿百姓聞甚難資頃差被運軍糧今又脩營陵寢雖應緣駁役皆給價錢而屢有後名頗妨農畝豈可更懲懸欠重使憂愁其所欠並宜蠲免其受納所欠職田或見在官班各請厚俸或近終考秩稍有餘資宜體朕懷以寬人力會要官職田祿米以救貧民從之

會要

武宗會昌六年十月十四日京兆府奏諸縣徵納京百司官夏秋職田斛斗等望從今後却準會昌五年前舊制上司官斛斗勦人戶便自送納所冀輸納會要便百官各得本分職田縣司所無隱欺勅旨從之

會要

宣宗中元年十月也。由奏應內外官請職田時月已準令式為定。然每遇閏月交替者即牒訴紛紜令式之中又不該說公田給用湏用準程。今後望請如交替者有閏即以五十日為定式十五日已前上者入役人已後上者入前人從之會要。三年九月勅秦州刺史并秦城兩州經畧使天雄軍使職田夏小麥共八十石秋粟一百二十石原州威州刺史職田夏小麥各二十三石秋粟各六十六石七斗會要

宋朝真宗咸平二年欲給職田詔議臣定制杜鎬曰職田廢於五代昭於聖朝而計司以出納之名遂有輸稅之議臣歷尋故事應兗州吏職並無稅許長吏以下寡人聖闢所得課租均分以鄉原之例準令以一年造簿替日遞相交付不得私以贖賣自是始給內外京職田復定官主諸路職田共一千四百頃以此田均濟官吏欲人各足用責其清謹時御史王岳請以天下職田輸官少助振借不從

祥符八年馬亮言切見天下庶官職田過為優厚請三二間權住支給聊助經費臣今歲所得米麥四百二十餘石已牒本府納官詔獎之

祥符九年七月丙寅詔曰職田彙制品秩定規盡優待於庶官且勞益於稍食夫厚祿食者蓋欲聳其廉節務稼穡者亦在利於貧民仰介潔之治聞必甄揚而明陟而州縣之職慈愛釋文閭里人勞且遠而制閼汗之始奪農力以多求歛熟之時峻公文而奄取無水旱釋文除之惠無鄉原賑恤之恩有一于茲動興訟訴沮傷和氣深敗素風各宜著心用叶求治自今天下群官職田並須遵守元制無擾客戶遇災釋文即蠲省之大詔

仁宗朝唐肅嘗知洪州般舟南康不即赴或問之肅曰職田以四月為限今遷往得無赴利之譏乎踰月乃上

天聖二年祕書丞韓堯言今後閼官職田如正官到任該得勅限給與正官或不該者盡收入官更不給與管勾者上從之

天聖中上封事者請廢天下職田以收斂之際多量以害人屢政訟言故耳晏殊與三司皆議罷上以為不可於是詔天下職田所納類聚申三司三司紐定價錢均給諸道見任人

天聖七年晏元獻公奏曰朝廷置職田蓋欲稍資俸給其官吏不務至公以差遣徇私僥倖者極衆屢致訟言上煩聽覽欲乞陳罷特可其奏但令佃戶逐年收課利類聚天下都數紐價均散晏公文七年內降上封者言乞天下停廢職田勑應天下都數紐價均散晏公文七年見佃人戶逐年分課利並納入官仰諸道州府軍監每年各具夏秋納到石斛時估價例申三司類聚天下都收數目紐成價錢均給與諸道州府軍監見任官員其均等第又今行條約令三司奏聞會

天聖七年八月丁亥詔曰洪惟先聖勤卹庶工謂廩給之稍豐則潔廉之易守奚稽故實並賜公田歲月寢深侵牟滋長間從起獄反以害人重念齋務之臣固多秉節之士苟例停於租入將曷勸於官勤歛而均之孰曰不足其罷天下職田悉以歲入租送官具數上三司以所在時俛定價例而均給之仍委三司別行約束以聞大詔

天聖九年正月癸巳詔曰天下吏給職田所以惠養廉節也而貧汚之人並緣為私浸漁細民滋以為害比詔有司皆從停罷如聞勘事之吏高價抑市戶出糴者許人戶越訴並計賦科罪

任子

古者有世賞無世官蓋賞可世也官不可世也。舜命夔典樂教胄子臯陶稱舜曰賞延于世是舜之時有世賞而未有世官也。周武王泰誓始有官人以世之說而周文王治岐仕者世祿孟而周官教國子之法許焉師氏以三德至德敏三行孝順行教國子主養國子以道教之六藝五禮六樂五射五御六書九數六儀祭禮賓客朝廷喪紀車馬王子禮樂掌成均之法合國之子弟以樂德中和祗庸孝友樂語興道諷誦言語樂舞雲門大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教國子諸子掌國子之遊深使之脩德學道春合諸學秋合諸射以攷其藝而進退之康王戒畢公曰世祿之家鮮克由禮以薦陵德實悖天道周襄仲尼歎曰大人世及以為禮。春秋臨三年書尹氏宣十年書崔氏譏世卿也成五年書伊叔之子來聘而公羊以為譏父老子代也。其後高國之侵齊

孫寧之專衛六卿盛而分胥三家強而擅魯而遂有世家僭竊之禍。

漢興諸侯皆以嫡子襲爵而漢襲勝免策曰其上子若孫同產若同產子一人各除為郎是漢法唯得任其子若孫同產若子而已漢儀云二千石以上親事滿三歲得任子弟擇其茂廉者也補令丞九卿得任郎弟為卿副

向以父任為郎以行脩飾遷諫大夫是漢法既任而復有所決擇此當法之善也任子之名亦不一有任為太子洗馬者汲黯有任為太子庶子者蕭育有任為太子舍人者董賢有任為右校丞者辛慶忌有任為郎者蘇武有任為侍中郎將者于永至宣帝時王吉上疏曰今俗吏得任子弟亦多驕驁不通古今宜明選求賢除任子之令及哀帝始除任子。晉之季年專稱閥閱自是三公之子儼无棘之家黃散之孫蔑

分長之室論門戶而不議賢能惜哉。○後漢立九品中正之法而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迨乎。唐而任子之法益詳矣禮部簡試太廟齋

以五品已上子孫及六品職事并清官手為之郊社齋郎以六品職

以官子為之文資也皆讀經粗通釋儀狀端正者兵部簡試千牛備身

及太子千牛武資也補親衛勲衛翊衛者皆五品已上之子若孫也制

律道以襲爵歷御史中丞李德裕以謫補校書郎裴行儉亦以謫補弘

文生此任子之得人也馬周嘗言今不肖襲爵嗣職則北廢後族雖玄

同言貴戚子弟第一皆早仕弘文崇賢半半輦腳之類技能薄而能闇高

請裁諸從沈既濟論四太之弊亦曰世胄之家太優此任子之失也會

昌以後公卿子弟朋比貿好益妨平進之路於是武宗決意黜之李

德裕以無名弟為宰相甚欲扶持主張不免深疾進士曰朝廷顯官須

公卿子弟為之大抵唐之末造也在止於同輩若子者漢法也在止於

子若孫者唐法也文武藝補之制自後唐天成三年疑和奏齋郎歲以三十人為限同光二年奏千牛左右仗各六員歲以十二員為限至宋

乾德元年詔減每歲奏補千牛齋郎之類歲凡補二十五員建隆初歲以制禮部補齋郎兵部補進馬以三事覆試之曰身曰年曰通書官而不

實主者坐之故奚瓌王貽孫坐補進馬失實而貶官趙元拱高元緒坐補齋郎失實而貶官是也

年辰共維藝祖初定任子之法臺省六品諸

司五品必嘗登朝歷兩任然後得請不請者則不補矣

太宗淳化始因

改元恩霈文班中書舍人武班大將軍以上並許蔭補如遇轉品即許

更蔭一子而奏薦之廣自此始至道二年始有壽寧節推恩之令則聖

節奏薦自此為例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始有東封禮畢推恩之令則郊

裡奏薦自此為例前朝患之累常裁定聖節奏薦自嘉祐元年罷今唯

郊裡如故至于致仕遺表之恩凡予之皆特典也而後亦為定制至于

熙寧始裁定諸衛將軍諸司副使累奏不得過二人非任路分都監差

遣即須入仕三十年方聽奏薦而限年限員之法立

宣和四年中大夫

至帶職朝奉郎入官十五年諸衛大將軍武功至武翼郎累奏不得過二人肆于

孝宗法度益嚴

淳熙九年更務裁抑始立遂郊蔭補恩澤止數宰相

十人開府儀同三司以上同執政八人侍從六人觀察使至節度使侍

御史同中散大夫至中大夫右武大夫至通侍大夫同帶職朝奉郎朝

大夫三人武翼大夫至武功大夫同致仕遺表恩澤文臣見任宰相

八人舊十二人曾任宰相七人舊十一人見任執政六人

舊九人

曾任執

政

謂帶者五人

舊七人

在內侍從在列侍制以上或不帶職大中大夫以上

二人

舊三人

二人

無遺表止得致仕者侍御史

舊二人

中散中奉至中大夫

朝奉郎至朝議大夫一人武臣見任使相七人

舊七人

二人

曾任使相六名

人見任執政太尉

謂許倅郎

舊一

政官副者六名

舊七人

曾任執政節度使五人

舊七人

諸

衛上將軍至承宣使四人

舊五人

二人

觀察使二人

舊四人

通侍大夫二人

舊四人

諸

正侍至右武大夫

舊二人

二人

諸衛大將軍武功至武翼大夫

選郎

一人

自祥

議大夫卒皆以特恩官其子胡旦文歷侍從以目疾致仕為子求官謹

得試衛是無遺表致仕之例也王超入為殿帥出歷四鎮建鐵乘旄垂

二十年而身歿之後其子德用始以天平軍牙校補官是三衙方鎮亦

無奏蔭之法矣趙普侯命元勳久居將相之任未嘗為子求官太祖亦不

奏蔭之法矣趙普侯命元勳久居將相之任未嘗為子求官太祖亦不

行延賞之典他日特授承昭為六宅使已為厚恩矣以上周禮通典

考宋朝任子

太祖建隆開寶猶循古制宰相止賜一子官故沈倫盧多遜子並為水部員外郎參知政事樞密副使之子或為供奉官未嘗言資蔭子第但能在家彈琵琶弄絲竹豈能得治官於是不許親民贊。建隆四年詔尚書禮部所補大廟齋郎自今每歲齋郎以十五人為額其蔭補人並湏年貌合格試念書精熟如經試引驗不合元敕其本司官並當貶降于半進馬亦同每年所補各減二員。乾德五年虞部郎中趙元拱國子監奏延繙坐試齋郎念經不實比貽授二年周易博士奚嶼坐試進馬不實責降舊制羣省六品諸司五品已上官皆得補蔭進馬歲兵部試念經籍熟者中選齋郎亦然試於禮部至是陶穀子鄆來補殿中省進馬而所試令未精穀知私請於嶼即以鄆合格聚問事發案之故有是命穀亦奪兩月俸會

天宗至道二年詔自五品以上任子不得復擢太祝參令同學究出身依例選集先是帝謂宰相曰高梁之族官勲已崇貴子孫仕宦者多至四五人每輩慶中多授以絍官未幾即授正員不十數年半至闕籍此其弊政亟宜革之故有是詔。尚書禮部補齋郎兵部補千牛進馬輿郎遇山林則補之會

真宗咸平四年校書郎張褒言文武臣僚蔭補子孫歿於王事親屬授官者蒞事不學動成過咎持祿自滿豈知民情欲望自今並令先具所習文武書計事業差官考試隨其所長量才任使若無可采者乞授散官且令習業假有所立許上書求試攷較中程即與等第差遣仍詔樞密直學士馮拯陳堯叟同詳定聞奏拯言准禮部令式所補齋郎湏兩經粗通文義令奏補多是不經考試便授京秩州縣官及諸色出身若依式求文義粗通然後補署又處難頻改更欲功至今文武臣僚奏補及歿於王事子孫骨肉內京官候至求差遣時審官院官員親寫家狀仍令讀一經家狀取書札稍堪讀書取精熟無設者方為合格依例且與監當若在任別無臧罪顯有勞績候得替許與事狀進呈取旨其直

授州縣官等委銓司依此攷試候合格方得給簽符曆子發遣赴任得出身人至參選日亦依此施行不合格者並殿一選本官且令習學候次年依此再行考試。咸平五年詔自來臣僚並奏異姓召門客或除

簿尉賜出身今並罷之。

會要大中祥符二年詔門資求差遣者當於國

學習書以二年為陽仍令審官院判監次考試訖以名聞實。

乾興元

年翰林學士李維晏殊等言切自至道中

太宗三年時宋白梁周翰各奏姪男充永定陵挽郎上從之。

仁宗天聖九年王竦等挽郎注官如齋郎例。

會要慶曆三年九月開天

章閣責治范仲淹富弼有曰自

真宗皇帝以太平之樂與臣下共慶恩漸廣大而任子孫法弊冗濫日增請罷少司監以上乾元節恩澤正郎以下軍監司遷任須在職二年始得蔭子弟大臣不得薦子弟在館閣編。十一月丁亥詔周太司樂掌學政以六藝教國子則官材蓋本於出曾而今之獎法推恩太廣以致陳宗蒙澤雖齒後官未知立身之道從政之方而並隋仕進非所以

審政重民也其著為令使夫家嗣先錄以篤為後之體文子限年以明

入官之重設考課之格立保住之條古不云乎實錄者天下之砥石人

君所以礪世而磨鈍答爾庶位體茲意焉自是任子之恩絕矣然猶未

大艾也峒。八年九月己未殿中侍御史何郯言近年大臣罷兩府任

便陳乞子弟召試充館職或出身用為恩例望自今後館閣不許臣僚

陳乞子弟外其陳乞及奏舉人同試以塞私倖詔今后臣僚奏子弟姪

等乞出身及館職如有合該恩例者送學士院精加考試候點到等第

臨時取旨。至和二年諫官李東之言往年減省營補近臣但於服屬

疎遠者舉行數事而已使天下議論不厭伏大凡立法自貴始則人無

怨心請先自嬪御宗室兩府大臣以至帶職員外諸司副使內臣之家

一切裁損於是詔兩制臺諫定議以聞

嘉祐元年初龍圖直閣學

士李東之請定選舉補營之法知諫院范鎮侍御史毋湜翰林學士承旨孫朴等亦更進其言自是每歲減入流者無慮三百員長御史李絅

言北奏薦親屬無親疎之禁因得以冒為奸諫議大夫趙相以孫為子取為高蔭自非具陳朝廷曷究其弊止乃詔自今奏薦子弟皆言服紀親疎即不奏無服之親。嘉祐五年以內外官冗令臺諫六品諸司五品一郊而任一人者曾為兩府兩制以上一歲而任一人增為三歲長編神宗熙寧元年八月初御史張唐英乞兩府兩制奏第姪並受職官大卿監亦罷奏子京官諫官吳中乞內自后妃外自宰相並擢罷奏薦十年致仕遺表許奏一人兩府奏子孫終身無過五人兩制三人卿監二人郎中一人郎官員外郎龐元英乞諸司副使帶提點刑獄及閣門都事舍人北帶職員外郎兩遇郊任予其餘悉罷諫官吳充乞裁定妃嬪外戚遇聖節奏親屬恩數詔兩制同定長編。學士參議王珪等議乞宰相使相奏再從第姪並與試銜大卿監遇郊奏子一人初等職官小卿監兩遇郊奏一人待制觀察使以上三遇郊奏異姓一人諸妃每遇同天節郊禮奏一人縣主每遇郊奏子一人歸司副使兩遇郊奏一人並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八月右司諫蘇軾言臣伏見祖宗舊法凡蔭補子弟皆限二十五歲然後出官守選遂恩乃得任官從來久遠習以為常先朝患天下官吏不習法令欲誘之讀法乃令蔭補子弟不復限二十五歲出官許令試法通者注官自是天下官吏爭誦律令於事不為無益然人既習法則試無不中故蔭補者例減五年遂令吏部員多闕少差注科此亦今日之便也繢。十一月右司諫王覲言臣伏見給率左右司郎官等準朝旨用度裁減入流人數臣切見文臣與武臣任子之法殊有未均文臣承議郎班列既在武臣諸司副使之上而諸司副使品常調今得任子承議郎以上至朝請郎非帶職者皆不得任子以品秩言之武臣親文臣若皆常調雖諸司使猶未可以任子也况副使哉蓋前日諸司副使貪少任子不多而入流之人未冗也惟恩稍廣無所不可今副使員多任子者衆而入流之人冗甚則理當比類文臣重別立法伏望聖慈指揮下有司與前項裁減入流事一處相度施行繢

宋淳熙七年臣僚劄子乞明詔有司將銓試終場令取入數令本經及法律試官各取其半本經取者以法律兼場法律取者以本經為兼場庶幾不廢舊規任子益加勉焉朝。淳熙九年臣僚乞自今以始文臣貞郎武臣副使終身止得任一子員郎不許於貼職副使不許於閣部自正郎正使以上其再遇大禮者則增至于三隅郎者則展至于再非侍從則無遺表自侍從以上其生前曾經奏薦者於致仕遺表皆損於在格之半仍以品秩之崇卑立為員額之定數若一品則通許蔭補幾人而止狹而下之各為限額補

附論任子得人

漢汲黯自衛君十世為卿黯以父任為郎為太子洗馬後仕武帝諫諍剛直義形于色張安世以父任為郎上亡書二箇詔問莫能知惟安世識之後定策立宣帝金日磾世名忠孝七世內侍

東漢楊靈至處士太尉德業相繼

唐肅穆至遇入業宰相名德相望良久盛衰張嘉正至洪靖三世宰相

李德裕補蔭校書郎深嫉進士因曰朝廷顯官須公卿子弟為之何者少習其業自然朝廷事蓋閣之儀不教而對城子弟未易可輕德裕之論偏異並言本傳

宋朝韓維忠憲公憶之予以蔭補將作監簿後為門下侍郎范純仁文正公次子以恩授太常寺太祝後中進士第元祐中兼中書侍郎曹緯彬之子以父任西頭供奉官為將四十年用兵未嘗一衄種世衡放之兄子以蔭補將作監簿為將有智畧用間精密素得屬卷心復定和戎之策並言行錄

大臣不求任子

宋太祖時趙普為相及歷三鎮節度未嘗為子求官太宗特授六它使實訓。呂家正三入中書未嘗為姻戚徵寵澤從簡書奏補之制宰相奏子起家即授水部員外郎加朝階公奏曰臣昔忝甲科及第釋褐止授六品京官况天下才能者於巖穴不能霑寸祿者無限今從簡始離襁褓一物不能知膺此寵命恐罹陰譴止乞以臣釋褐所授官補之自此

卷十七

官 市 司

七

為制野  
湘山

群書考索卷十七

畢





